



生态文明理解的三个误区及其改进

诸大建

一直认为,提出生态文明概念,是要破解中国环境保护的一个悖论:中国的环境投入每年在增多,但是环境治理的状况却不理想。业内人的说法是,局部有所改善,总体却在恶化。因此,十八大报告提出的生态文明,特别强调要融入经济建设、政治建设、文化建设、社会建设之中。这是生态文明概念高于污染治理的地方。可是现实中,人们仍然无意识地把生态文明等同于环境治理,这对于从发展方式的治本之道、用生态文明概念化解中国的环境问题,是不利的。当前,特别需要化解的,是对生态文明概念的

三种认识误区。
误区之一,以为生态文明是资源环境保护与经济社会发展的整合,导致有文明无生态或者有生态无文明的认识或做法。以GDP为导向,就是前者;简单地把生态文明等同于环境保护,而不是强调发展模式的绿色变革,就是后者。例如,经济相对不发达的地区喜欢自称是生态文明的地区。实际上,衡量发达地区应该看经济社会发展是否资源环境友好,而发展中地区则看生态环境是否促进经济社会发展。中国当前将生态文明融入发展,应该有三个主要的行动领域:一是融入新型城市化,建

设生态型城市,强调城市发展要从空间蔓延、物质浪费转向空间紧凑、物质集约;二是融入工业化转型,发展绿色产业,强调产业发展要从线性经济、高碳经济转向循环经济、低碳经济;三是融入现代化生活,倡导乐活主义的可持续消费,强调生活模式要从拥有导向转向共享导向。
误区之二,在于强调发展模式不改变下的末端治理,而不是强调源头导向、全生命周期的物质流和能源流控制。实际上,从生态文明看生产和生活的物质流程,应该包括原材料开采、制造加工、物流配送、商业零售、消

费使用以及消费后处理等六个环节,或者如项目管理所涉及的设计、建造、运用、拆卸四个阶段。基于整个流程的生态文明建设,要求发现其中最主要的资源环境消耗环节进行攻克,而不是放在末端环节进行事后处理;强调高收益低成本的源头创新,而不是高成本低收益的末端治理。循环经济强调的能源替代和提高工业、交通、建筑部门的能源效率,均具有高于污染治理的发展转型意义。
误区之三,在于强调生态

文明是资源环保部门的工作,而不是多部门的协同合作和全社会的网络治理。由于现在的体制机制在目标和手段上存在严重冲突,生态文明特别需要政府管理从碎片化转向整合化。一是目标的相互增强,有不同目标的部门,需要在生态与文明之间找到阶段平衡点;二是手段的相互增强,管理手段包含规制、市场、公众参与等,不同手段之间应该相互支撑。
因此,生态文明建设对政府内部和政府与企业、社会间的合作,要求有三个向度的重大改革。一是在纵向关系上,强调生态文明责任

和权力的上移和下移,宏观上中央政府应该强化绿色发展的顶层设计,微观上地方政府需要摆脱GDP唯一论推进绿色发展;二是在横向关系上,强调生态文明建设的环节合并与平台建设,要在政府各个部门之间做好生态文明的协同管理,而不是出现九龙治水、各自为政的状况;三是在内外关系上,接受企业组织和社会组织的利益相关者角色和外部压力,强调生态文明建设需要公私之间的外部参与和合作。
(作者为同济大学可持续发展与管理研究所所长、教授)

怎样的“快感”

凌河



已晚谭

这条“奇闻”,今天再来重弹,当然早已不再新鲜——一个北漂小伙子,为了办一张因私护照那样的“简易小事”,竟在北京和河北武邑之间奔波六次,跑了三千多公里。武邑县公安局的“工作人员”,令令小伙子多办了五张完全不需要的“证明”,也使他饱尝了怒目横眉的傲慢蛮横。

因为央视的曝光,当地的市委书记们,24小时内赶到武邑,硬是处理了涉事的和分管的“有关官员”,按说此事已经了结,为什么还要重提一下呢?

因为这类事件,远不止武邑一例。为了办一份助学贷款,一名贫困大学生四处求告,盖了26个公章,还没拿到一文钱;为了办一个准生证,一户老农跑了11个衙门,盖了34个官印,结果还是不行,这样的事,人们早已见怪不怪。就在武邑事曝的第二天,也是央视,不是就又披露了江苏丰县一名百姓,为了办个执照,在行政服务中心和工商局之间往返11次的“新闻”么?所以也不算什么特立独行的“奇事”啦。

真正“奇”的是,武邑县公安局的那几个“工作人员”,为什么要如此刁难办事的百姓——我们总是说,“踢皮球”也好,“推出门”也罢,多是一种“钓鱼执法”,是一种“权力寻租”的手法,无非是要你“孝敬”,无非是要你贿赂他。这种变相的索贿,当然常见,所以说腐败是官僚主义的“底牌”。但在武邑县的这个案例中,几个“小吏”并没有拿过当事人一文钱,也没有或明或暗地示意别人“进贡”啊——他为什么要这样的“刁难”?

已经有有识之士说穿,这是一种权力的“快

感”,一种“一朝权在手,便把令来行”的“感觉”——你看武邑公安局那几个“两袖清风”、一文也不拿的小吏,看到北漂小伙子在三千公里的长路上颠沛奔波、长途跋涉,心里怎么能不“痛快”,目睹他的愁眉苦脸和心急如焚,内心怎么能不“受用”?我一句“不行”,你就得跑六趟,我一个板脸,你就得心惊肉跳,这是什么?这就是权力的“快感”,这就是“男人的春药”,内心多么舒畅,多么地“痛快”!这就是做官的“味道”,这就是一项大盖帽的威风呵!

官僚主义不完全是为了“钓鱼”,官僚主义还是一种恶劣的“文化”。中国两千多年的官僚政治,形成了一种当官的“感觉”。推委塞责,被称为“圆熟”,关门摇头,被看作“特重”,尤其是对老百姓的总是“不行”,更被看成权力的象征,也被化为做官的感觉。刁难、戏弄甚至玩弄百姓,是从“父母官”的“定位”与生俱来,是从“主人”的“身份”派生出来的。小吏们在官僚体制内部,对上奉迎拍马、卑躬屈膝,对下小民百姓,便“门难进、脸难看、事难办”,又来寻找“快感”、享受“感觉”,这就是一项乌纱的两面性。所以几个出入境的小官,顺理成章地在“窗口”里面,玩百姓于手掌之中,那是多么地“舒坦”,多么“爽”呵!

这几天还曝出一条新闻,一位75岁的老人,常年卧床,不能行动,他要改个银行卡的密码,但“必须本人到场”,银行不予通融。于是120出动,5名医护人员,抬着担架,拿着氧气包,硬是把他抬到了银行大厅——不知在现场的银行“工作人员”目睹这一幕,内心是升腾起“这是我们的制度”的庄严感呢,还是再一次地油然而然感觉到“‘不行’这两个字,真爽”!

有图也会没真相

徐达内



新“传”说

余姚遭了台风的灾,说是老天爷倒进来“68个西湖”。虽说有统计分析称,因为担心“500转刑拘”的打击网络谣言司法解释,很多公知大V这回都减少了对灾情的关注,但在我视力所及范围内,还是看到了不少真假难辨的悲情传言。

一个是围堵本地电视台的转播车。据称,是因为发现记者们“粉饰太平”、“报喜不报忧”,有民众走上前去出言批评,要求镜头能够聚焦那些尚未恢复正常供电的重灾区域,不料,反被“无冕之王”辱骂。于是,群情激愤,连赶来护卫电视记者的特警车也砸了。

我看了宁波电视台当时播出的节目视频,仅就那一段而言,谈不上“弄虚作假”,也就是司空见惯的“避重就轻”罢了——这点,其实不重要,我更感兴趣的是那句据称出自记者之口的“余姚人是神经病”,就是这七个字,像炸弹一样,把人头攒动的怒火彻底点燃。

宁波电视台后来发布声明,否认员工说过这句话。这让我想起了“李刚是我爸”的故事。这种发生在人际之间的“口口相传”,虽然一时传播范围有限,但其实是非常有爆发力的,因为情绪可以当即转化为行动,转化为砸车、伤人、痛打落水狗。

现在,有越来越多的知道,“李刚是我爸”是一个被妖魔化了的标签。当时,那个肇事的小伙子只是因为围观人群里发现了父亲友人,慌乱求助间试图以此表明身份,然而,三人成虎,阴差阳错,这句话竟然成了“玩爹”的最佳注解。

那么,“余姚人是神经病”的情况究竟怎样,会不会也是被好事者有意放大,尚不可知。但是,的确不能排除“误听”或者“以讹传讹”的可能性。这

种明知会触怒众怒的话,会被善于察言观色的记者说出口,我倒真有些不敢相信。

第二场风波,如今已经基本坐实是“有图无真相”的误读。余姚三七市镇的一名中层干部,在参与救灾过程中被拍下骑在他人身上涉水而过的照片,并遭指控“因穿高档鞋子,迫不得已由年近六旬的村书记将其背进灾民家里”,而成为千夫所指,央视主持人白岩松更是讲出了“鞋子没进水、脑子进水了”的狠话。然而,正当免取消息传来,人们欣慰于网络反腐又打掉一只“苍蝇”时,实地采访的成都商报记者却宣布,被背的干部与背人的村支书原本就是“小哥”、“小阿爸”互称的好友,之所以发生那一幕,完全是因为背人者嫌脱鞋费时,“有说有笑”地就将对方背着涉过了积水。

冤不冤?该怪谁?是留下话柄的村支书,是夸大其辞的爆料者,还是上纲上线的时评家,或者,干脆就是民粹主义?

“撞到枪口上”的“鞋哥”,倒是表现出了知错能改的姿态,自称并不怀疑拍照者的用心。不过,我倒是很好奇,能从背后那么近的距离让我想起了“李刚是我爸”的故事,理应是随行者或者老支书的亲友邻居,他究竟是因为什么要特意记录,又为什么要把照片发布出来?

假如拍照者就是那个在微博上原创指控的@哈桑其,那么,就更加让人不可思议——他应该是亲历了双方的“有说有笑”,却为何要用“高档皮鞋”来形容一双100多块钱的布鞋,将身边的熟人推向了百口莫辩之地?

所以,有图也会没真相,瞬间切片往往是盲人摸象。在这个维权意识空前高涨的爆料时代,一句“余姚人是神经病”的传言、一张“骑在人民头上”的照片,都能将原本抬头不见低头见的熟人社会转为冷眼相向——电脑屏幕上没有温度。

金陵梧桐雨作别季市长

李泓冰



余烬录

正是“秋风细细,叶叶梧桐坠”的时分,南京换季——南京有媒体以这样的大字标题,在这个乍暖还寒的季一语双关,影射十八大召开之后第十个落马的省部级官员:南京市市长季建业。

梧桐,尝被古人认为有洞悉先机的灵性,它往往在初秋最早萎落,所以“井桐一叶做秋声”,梧叶落而知天下秋。刚刚被中纪委带走调查的季市长的悲剧人生,如果有先兆的话,其实也在金陵梧桐落事件中埋下过伏笔。

南京多梧桐,南京人对梧桐的情感深不可测。上个世纪为迎接孙中山奉安大典,南京就栽过两万棵俗称“法国梧桐”的悬铃木。解放初的1953年,南京市人民政府更热情种梧,梧桐树的数量一度增至约20万株,“大树盈城,从空中往下看,南京掩映在一片树海之中”。近十余年,为了给城建让路,南京梧桐渐次凋零。两年前为了建地铁,梧桐再遭厄运。这一次季市长被认为是最主要决策者。飘飞的绿丝带,没能留住那些季市长决意砍去的、曾活过一个甲子的梧桐的生命。被中纪委带走调查的季建业,不知会不会后悔他曾经得罪过的金陵梧桐?

按说季市长也是文人出身,未必不知道南京市民何以如此心急护树,不仅仅是为了绿化。梧桐在中国文化中的意象源远流长,且一时无两。它生命力强盛,随处可活,岩缝溪口,井边庭前,游子往往手植梧桐以寄寓乡思。梧桐孤直高洁,传说是凤凰所栖,于是又有君子之誉。所以,但凡稍通文墨、心思敏感的中国人,提及梧桐都是礼敬有加。随手翻开,文人墨客对梧桐的深情也比皆是。这会儿,觉

得季市长的心境,可能就挺适合听听白居易还有李清照等关于梧桐的惋叹,“春风桃李花开日,秋雨梧桐叶落时”;“梧桐更兼细雨,到黄昏,点点滴滴,这次第,怎一个‘愁’字了得”……

唉,如果梧桐也会说话,看到季市长离去的背影,是否会嚶嚶一句:梧桐树,三更雨,不道离情正苦。

平心而论,有“季挖挖”、“推土机市长”之讥的季市长,亦曾是地方能臣。在昆山、扬州、南京,他有过许多城建大手笔。砍伐几株梧桐,估计是他诸多决策中并未让他入脑入心的小事一桩。按他曾对媒体的陈述,甚至有几分“我不下地狱谁下地狱”的悲壮,表示他是为了让南京成为更宜居的美好城市,不想把建城的矛盾推到下一任。

这番自剖心迹,可能不无真诚。令人疑惑的,并不是他的真诚,也不是他的治理思路,而是这样招致诸多质疑、事关城市形象和未来的“推土机”决策,是否依法依规走过程序?还是因为他传说中的“粗暴蛮横”,就可以力排众议,一意孤行?决策动力是否也有唯政绩论思想?而这样的思想为何能一路畅通,迅速落实?

一个月前,季市长在参加南京市委常委专题民主生活会时,曾留下另一番“自剖心迹”,说自己有“官本位”思想,没有站在群众立场换位思考,有重视上面督导、轻视群众评价的心态和现象。

我们依然相信,这番剖白不无真诚。

沉舟侧畔,千帆过矣。如果掉转头不顾,没有反省,下一个是谁?用一句90后小朋友爱说的话:细思恐极。

再送季市长两句诗:玉人去秋萧索,画檐鹊起梧桐落。金陵的满城梧桐,仍在为你送行。